

##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 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为进一步梳理业务体系，聚焦主业发展，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上海优尼斯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工业”）和沈阳机床（东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公司”，与优工业合称“出售公司”）两家子公司 100%的股权及相关债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202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13 日，优工业、东莞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债权（以下合称“拟出售资产”）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预挂牌。

（三）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出售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基于初步评估结果，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四）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挂牌价格参考经有权国有资产管理单位备案资产的评估值，并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要求确定。本次交易存在成功与否的风险，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无法确认，公司将在挂牌交易程序结束后，另行公告具体情况。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优工业、东莞公司 100%股权，以及截止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对优工业的债权人民币 116,427.30 万元、公司对东莞公司的债权人民币 3,499.88 万元。

### 1. 优工业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上海优尼斯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赵彪；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24,000 万元；
- （5）成立日期：2013 年 4 月 16 日；
- （6）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89 号 10 层 1011 室；
- （7）经营范围：工业设备（除专项）、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业设计，商务信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广告设计、制作，电脑图文设计，网络科技领域

内的技术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工业产品设计，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建筑装饰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园林绿化，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业设计，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润滑油、办公用品、工艺品、家具、建筑装饰材料、家居用品、电子产品、音响设备、花卉苗木，以下限分支：仓储、运输、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关系：优工业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100%；

（9）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585.01	130,042.98
净资产	-133,174.72	-127,703.42
项目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42.95	16,703.55
净利润	-9,341.43	-199,574.28

2. 东莞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沈阳机床（东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赵彪；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
- （5）成立日期：2016-03-01；

(6)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竹路 4 号 2 栋 101 室；

(7) 经营范围：智能机械设备制造，机床制造，机械加工，设备租赁，批发零售业，建筑装饰，室内装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道路普通货运，珠宝首饰及黄金饰品的加工、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货运代理；物业租赁；物业管理；

(8) 股权关系：东莞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9) 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876.94	85,403.18
净资产	-15,294.49	-11,694.18
项目	2020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19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73.68	7,538.06
净利润	-5,031.59	-56,642.31

### 三、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拟出售资产进行评估。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4422-01 及第 4422-02（以下简称“股权评估报告”），以 2020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优工业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4,093.3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44,411.34 万元；东莞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451.4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为人民币-26,600.01 万元。因此，出售公司股权的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171,011.35 万元。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4421-01 及第 4421-02（以下简称“债权评估报告”），以 2020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对优工业债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6,427.30 万元，成本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7,956.41 万元；公司对东莞公司的债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99.88 万元，成本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2,554.91 万元。因此，公司对出售公司债权的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 50,511.32 万元。

上述股权评估报告、债权评估报告尚需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备案。

####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其他安排**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优工业 100%股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 1 元，公司对优工业债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 47,956.41 万元；东莞公司 100%股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 1 元，公司对东莞公司债权的挂牌价格初步定为人民币 2,554.91 万元。最终挂牌价格将在通用技术集团备案的评估值基础上合理确定，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无法确认，公司将在挂牌交易程序结束后，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如果本次交易顺利实施完成，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账务处理，预计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优工业、东莞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六、备查文件

九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